新版协议书

重要提示:为了维护您合法权益,请在签署本授权书前,仔细阅读本授权书 各条款(特别是黑体字条款),关注您在授权书中的权利、义务。如有任何疑问,请向经办行咨询。 泰隆银行嘉兴分行:

- 一、本单位同意并授权:贵行(包括贵行各分支机构,下同)自本授权书签署之日至约定用途的业务结清之日通过嘉兴市金融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打印、保存、使用本单位的企业信用信息。约定用途为:<u>叶仙斌</u>1.审核本单位贷款申请的; 2.对已发放的本单位贷款进行风险管理的。
- 二、本单位同意并不可撤销地授权:贵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采集并向嘉兴市 金融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提供本单位的基本信息和信贷信息。
- 三、若本单位在贵行的业务未获批准,本授权书、信用信息等资料无须退回。

授权单位声明:贵行已依法向本单位提示了征信授权事项,应本单位要求对上述条款(特别是黑体字条款)的概念、内容及法律效果做出了说明,本单位已知悉和理解!

授权人: 叶仙斌

统一信用代码: 913310005609946644

授权时限: <u>1天</u> 授权身份: <u>借款人</u>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